

证券代码：002528

证券简称：英飞拓

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飞拓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六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刘肇怀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《英飞拓：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9）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修订后的《英飞拓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刊载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 2021

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原聘任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和独立性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，同意公司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变更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0）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组织架构调整及人员编制方案的议案》。

五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详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